

期權結算規則

第一章

定義及釋義

定義

101. 除文意另有所指外，在此等結算規則中：

「**特別**大手交易
特別按金」 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根據結算規則第615A條所規定的按金；

第二章

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負責結算

期權結算所合約及非結算參與者合約

202. (2) 根據本結算規則及此等結算規則附表一，一份以大手交易執行的合約祇有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認為記錄在期權交易系統交易盤記錄中的大手交易是有效的大手交易，並且符合所有適用於大手交易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特別**大手交易**特別**按金)的情況下，才會根據此等結算規則附表一所述的取代及責務變更過程，以期權結算所合約及/或非結算參與者合約取代。假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執行大手交易後30分鐘內未有收到交易所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任何口頭或書面通知，指該宗大手交易無效或並未能符合所有條件又或因任何其他理由而不能結算，有關的大手交易應被視作已有效地執行，須在交易記錄冊中記錄了有關大手交易後進行取代及責務變更過程。
- (3) 若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或其全面結算參與者(若該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屬非結算參與者)收到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或本交易所通知，表示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在期權交易系統執行的大手交易無效或並未完全符合適用於大手交易的條件，或由於任何理由該宗大手交易不會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登記或結算，又或者該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或其全面結算參與者(若該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屬非結算參與者)未能按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指定的時間付上**特別**大手交易**特別**按金，本交易所聯同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將會從期權系統內刪除該宗大手交易而毋須進一步通知有關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或其全面結算參與者，猶如從無執行過該宗交易一樣。

第六章

風險管理及付款程序

特別大手交易特別按金

- 615A. (1) 若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或交易所認為一宗大手交易的執行價格並非公平合理，或明顯偏離當時市場價格或由期權結算所計算的理論價，或該宗大手交易若以正常或猶如以正常交易方式透過中央買賣盤賬目(Central Orderbook)執行，而參與者將會被要求繳付即時額外按金的話，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可在大手交易執行後三十分鐘內要求有關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付出特別大手交易特別按金。
- (2) 特別大手交易特別按金乃根據結算運作程序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收取。
- (3) 除非收到特別大手交易特別按金，否則大手交易將不會根據此等結算規則附表一經過合約的取代及責務變更過程。

第九章

應急程序

颱風訊號及黑色暴雨警告

903. 倘香港天文台懸掛颱風訊號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風球，或發出黑色暴雨警告，結算及交收服務均須根據結算運作程序暫停。